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力达”）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主营国际货运代理及供应链管理等业务涉及美元等外币结算，随着业务发展迅速，外币结算量不断上升。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拟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相关。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

2、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实际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

经董事长授权的人员) 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 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由财务管理中心为业务经办机构, 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职责。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 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4、交易对方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方限定为经国家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5、流动性安排

公司所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 与收款时间相匹配, 不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 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 可能造成外汇汇率的大幅波动,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 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 复杂程度高, 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 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益, 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 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 杜绝投机性行为;

2、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3、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具体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对公司的境外收付汇及外币借款金额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借款期间或外币付款时间尽可能相匹配。

5、审计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法性。

五、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汇率损失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一定的潜在影响。为防范外汇汇率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是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而开展的，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